

证券代码：600584

证券简称：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20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》的回复（修订稿）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72097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反馈意见》”）。

公司与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与落实，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，并按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公告的“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回复”。

根据公司最新情况，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进一步补充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“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回复（修订稿）”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披露上述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